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孙公司参与公开竞买资产 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2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2024年10月11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孙公司参与公开竞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孙公司昌吉市汇嘉时代购物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昌吉购物中心”）以不超过人民币7.2亿元的价格，通过公开竞买方式购买关联方昌吉市汇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昌吉汇投”）持有的昌吉市汇嘉时代城市综合体项目的部分商业地产。若竞买成功，公司董事会将根据股东大会授权，依据成交确认书与昌吉汇投签署协议以及办理资产过户等相关事宜。上述事项详见公司2024年9月21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孙公司参与公开竞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及2024年10月12日披露的“《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二、关联交易的进展情况

根据董事会授权，昌吉购物中心于2024年10月15日以718,824,664.80元的价格竞得该商业房产，并签署了成交确认书。昌吉购物中心与昌吉汇投将于近日签署房屋买卖协议，公司将根据本次关联交易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助于资源的充分整合，促使产权、经营权有机统一，使公司的软、硬实力得到共同提升，有利于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日常经营及财务状况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管理层变动、人员安置等情况，不会产生同业竞争。本次关联交易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对公司形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本次交易定价公开、透明，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16日